

三、課程簡介

本課程為二年級學生之必修課程，每學期 1 學分 2 小時，每組學生人數 15-20 人，學生需運用到幼兒教育、幼兒發展與保育、幼兒行為觀察等課程所習得之專業知能，作為參觀與實習之背景知識。學生在本課程所獲得的實務經驗，可幫助其修習接續課程，如幼兒教育模式、幼兒遊戲、幼兒行為輔導等，且可加深加廣與幼兒接觸、互動的經驗。

四、課程目標

1. 熟悉幼兒在幼稚園中的學習與互動形態
2. 了解幼教師的工作內涵與責任
3. 認識不同教學型態（如單元、主題、方案、蒙特梭利、華德福等）
幼教機構之環境規劃與教學運作情形
4. 培養學生幼教專業之認同感

五、課程進度或主題（可依各週詳列）

週次	課程內容	說明
1 9/10	9:00-11:00 課程介紹	*課程目標與方式 *分組 *參訪注意事項提醒
2 9/17	9:00-11:00 幼教 app、認識蘇荷兒童美術館、選擇說故事之圖畫書	*參訪名牌製作 *幼教好用 APP
3 9/24	9:00-12:00 參觀蘇荷兒童美術館	*參觀流程：畫單、觀賞 DVD、導覽、自由活動、幼兒美術教育啟蒙計畫。 *蒐集幼兒美術啟蒙教育 10:00-12:00 參觀 門票 126 元，課程 240 元
4 10/1	9:00-12:00 返校討論、說故事	*說故事/分組報告 *問題與討論
10/8		
10/15		
5 10/22	9:00-12:00 經國三民幼兒園	9:00 集合 9:30-11:30 參觀
6 10/29	9:00-12:00 返校討論、說故事	*說故事/分組報告 *問題與討論
11/5		
7 11/12	9:00-12:00 參觀臺北市光復國小附設幼兒園	請參閱附註之幼兒園參觀重點
8 11/19	9:00-12:00 返校討論、說故事	*說故事/分組報告 *問題與討論
9 11/26	16:40-18:40 參觀私立宜家蒙特梭利幼兒園	下午 16:40 參觀園所環境
10 12/3	9:00-12:00 返校討論、說故事返校討論	*說故事/分組報告 *問題與討論
11	9:00-12:00 參觀信義親子館	*請上網搜尋親子館相關資訊，了解提供的

12/10		服務與功能。 *請思考，如果我在親子館服務，我可以貢獻何種專長。 *參觀當日請穿襪子
12 12/17	9:00-12:00 返校討論、說故	*說故事/分組報告 *問題與討論
12/24		
13 12/31	9:00-12:00 期末總報告	*繳交期末實習總檔案
1/7		

★註1:(第2學期第15週)幼三、幼四教案設計及演示測驗:

- (1)幼三下學期「幼兒園教保實習」期末考 30% (教案設計 3 小時。於下學期第 15 週統一考試。)
(2)幼四下學期「幼兒園教學實習」期末考 30% (教案設計 3 小時+教學演示 10 分鐘。於下學期第 15 及 16 週統一考試。)

★註2:

- (1)配合教育部規定，本校 103 學年度起幼教學程部分課程須符合「**實地學習**」項目及時數(含參訪、見習、試教、實習、服務學習等類別。

請參考附件「**幼兒園教師師資職前教育課程教育專業課程實地學習內涵及採計說明**」，於課程大綱內規劃相關活動，並註明時數。

- (2)10324 系務會議決議，幼三「**幼兒園教保實習**」至少安排試教 4 小時；幼四「**幼兒園教學實習**」至少安排試教 4 小時。

★註3：第2學期幼兒園集中實習日期:

- (1)幼三：3 月下旬(共 2 週)
(2)幼四：3 月中旬(共 3 週)

★註4：如有必要，授課內容與進度將視授課實際情況彈性調整。

六、教材或參考書目

吳金香【主編】、林家蕙等(2013)。幼兒教保概論：教保關鍵概念與實例分析(第二版)，第 4 章。台北:心理。

黃文樹(2011)。幼稚園教育實習輔導。台北：秀威資訊

蔡延治(2000)。教保實習。啟英文化。

陳娟娟等著(2001)。新手老師上路了。台北：信誼。

七、課程要求或評量方式:

1. 出缺席 20% 參觀、返校不遲到、不早退(每次出席 2 分，請假 1 分，缺席 0 分，全勤+2 分)
2. 參觀表現 20% 每次參觀或上課討論，發問者 2 分，未發問者 0 分。參觀主題請參閱註一第 4、5 點。
3. 口頭報告 10% 上課討論之分組報告，註一第 1、2、3 點。
4. 心得報告 30% 參觀心得，每篇配分 5%。隔週二繳交，遲交者，不計分(小組報告)。
5. 實習總報告 20% 回顧全學期之個人參觀心得，字數約 3000 字。可針對下列議題，分享個人省思心得(註二)
6. 說故事 10% 於四次返校時，同學流輪說故事，5 分鐘以內，故

事任選。各組推派一位於期末四組合班時上台說故事。

(一)學習評量方式為下列何者(請至少勾選三項):

編號	評量方式	內容	勾選
1.	紙筆評量	平時小考、期中考、期末考等	
2.	紙筆作業評定	各種作業、各種練習等	*
3.	專題報告評量	蒐集資料、問題分析、組織、綜合整理及溝通報告等	
4.	檔案評量	蒐集製作學習歷程與結果等資料製成檔案等	*
5.	實作評量與野外實察	以操作、實驗、設計製作、實境問題解決等	*
6.	作品評定	對學生完成作品，依標準或參照作品進行評分評審等	
7.	見習參訪與實習評量	至各單位之實習表現、成果展、或參訪心得報告等	*
8.	志工服務與參與研習評量	參加志工服務或參加研習活動等	
9.	會考及檢定評量	各類會考或檢定等	
10.	畢業展演評量	英語教學或藝術類學門畢業評量等(通識免填)	
11.	畢業論文評量	學生獨自或合力完成畢業論文等(通識免填)	
12.	其他	參與度、出席情形、分組與合作學習等	*

(二)成績比重

項目	成績比重
出席討論	
作業	
期中考	
期末考(一)	<p>★ 幼三下「幼兒園教保實習」期末考 30% (教案設計 1 小時: 由主任邀請該學年【幼稚園課程設計】、【幼稚園教材教法】授課教師命題、評分。於下學期第 15 週統一考試。)</p> <p>★ 幼四下「幼稚園教學實習」期末考 30% (教案設計 1 小時+教學演示 10 分鐘: 由主任邀請該學年【幼稚園課程設計】、【幼稚園教材教法】授課教師命題、評分。於下學期第 15 週統一考試。)</p> <p>★ 其他:</p>

八、《其他要求》

本系 101 學年第 2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通過班級規範如下，可由授課教師視課程需要權宜調整，並請同學確實遵守。

1. 上課不可用手機，大學部非經老師同意不可用電腦。
2. 上學不可穿拖鞋。
3. 上課不可飲食。

4. 上課不可睡覺。
5. 上課時間不得隨意進出教室。
6. 到機構參訪、見習或實習，應注意衣著得體。
7. 實習課程屬於必修課程，不可缺席。整學期以請假一次為限，須有重大原因，請設法補足當次參觀之作業，否則將會影響上課參與的分數。若有特殊狀況請於課前告知。
8. 請勿遲到。遲到 20 分鐘以上將扣學期總分。若有特殊狀況請於課前告知。
9. 如學生嚴重違反職場專業規範，該課程應不予通過。
10. 如有違反以上 1-9 點規範，由授課教師依情節輕重，列入評量考核。

註一

本學期課程將藉由參觀不同屬性之幼教及產業機構，以分組或團體討論等方式達成課程目標。幼教及產業機構依照參觀順序如下：

機構名稱	屬性	聯絡人	聯絡方式及相關資訊
蘇荷兒童美術館	幼教產業	02-2872-1366 begin_of_the_skype_highlighting_of_the_skype_highlighting#15	http://www.artart.com.tw/ 臺北市天母西路 50 巷 20 號 B1 設有展覽部與教學部，主要關注兒童美術啟蒙教育
經國三民幼兒園	私立非營利幼兒園	02-2756-4213	105 臺北市松山區民生東路 五段 163 號 2F
臺北市光復國小附設幼兒園	國小附幼	02-2758-5076 #877 或 875	110 臺北市信義區光復南路 271 號
宜家蒙特梭利幼兒園	私立幼兒園	02-25472626	105 臺北市民權東路三段 140 巷四號
信義親子館	幼教產業	02-2720-2555	110 臺北市信義區松勤路 50 號

註二

1. **參觀前**，小組成員要認領至少兩個觀察重點。
2. **參觀時**，以所選擇的重點去收集資料，如記錄、拍照、訪問。
3. **參觀後**，小組成員需找時間依設定主題共同討論，將所收集的資料
 - (1)依主題彙整，**勿放入網路資料**，完全以參訪時收集的資料為主，提出所觀察面向的佐證，如行為紀錄、軼事記錄、訪談內容，並提出觀點和詮釋。
 - (2)標示每位成員對報告的貢獻，例如，將個人觀點和佐證資料列出，當意見相左時，將討論的歷程列出。

(3)在報告中呈現小組討論和獲得共識的歷程，以 PPT 完成。

返校討論時，前半段為小組口頭報告，後半段為共同討論。

4. 幼兒園觀察重點

- (1) 課程與教學：課程設計方式、教師帶領方式、教師教學理念、孩子對活動的反應等
- (2) 師生互動：教師對幼兒行為的引導（例如幼兒告狀或衝突、不會做向老師求救、幼兒沒將事情做好，如將東西灑滿地等），教師如何和幼兒聊天（聊什麼？教師想要引導幼兒嗎？）
- (3) 同儕互動：幼兒如何面對衝突？看到他人沒做好或做不對時的反應？幼兒會搶奪玩具或資源嗎？有其他的方式或策略去因應嗎？幼兒間聊天時，對他人經驗的回饋是什麼？
- (4) 教學環境設計：環境有那些特質？反映兒童發展需求？環境規劃動線如何？環境規劃有考慮活動性質嗎？
- (5) 環境和教學的關係：提供哪些素材、素材與活動的關係、
- (6) 園所行政：如園所如何經營親師關係？如何進行和規劃親職教育？老師專業成長？和社區的關係？提供社區哪些服務？

5. 幼教機構觀察重點

- (1) 行政：含創立宗旨、歷史沿革、組織概況、服務對象及項目、經營特色等，對工作人員的要求、訓練、成長計畫、及升遷福利等
- (2) 硬體：環境設備及規劃，包括機構宗旨、服務對象、符合兒童身心發展需求、貼心小設計等
- (3) 軟體：活動設計、業務推展、執行過程、素材使用等

註二：實習總報告說明

1. 經由本學期各幼教機構的參觀、討論，個人的心得感想。
2. 綜合本學期各幼教機構參觀、討論，請歸納出對機構人員、幼兒教育的看法，例如：幼兒教育的目標為何？幼兒在機構裡究竟該學些什麼、怎麼學？為什麼？
3. 綜合本學期的參觀、討論，對機構人員、幼兒教育的看法有哪些改變？為什麼？請舉具體實例說明。
4. 喜歡幼兒嗎？是否有意願從事幼教相關工作？你覺得自己適不適合從事幼教工作？理由？
5. 如果可以選擇，你會選擇在什麼樣的幼教機構服務（請按意願之優先次序列出）？為什麼？
6. 實習課程如何協助你連結/整合其他課程的學習。

四、參觀注意事項：

1. 準時：由於校外參訪活動對外代表本系，同學應於參訪前 10 分鐘抵達，並由各組組長於規定參觀時間前聯絡、點名組員，不得遲到。參訪活動遲到超過五分鐘後，視為缺席，以請假記，一次扣 10 分，且當日不准進入參觀機構，以免造成機構困擾，並有損本系名譽。若是當天沒有出席，應向各組老師親自請假（一小時前簡訊告知老師，並於事後給予教師觀看醫生診斷證明；且不可透過同學代為請假）。同學請病假，各組老師則視情況斟酌（必要時會給予其他相關的配套作業）。
2. 進入機構後，請勿吃早餐、喝飲料、吸煙、嚼食口香糖及檳榔。
3. 請同學於參觀機構時斟酌適當服裝前往，需服裝整齊，勿穿著不雅（如：

穿汗衫、細肩帶背心、短迷你裙、低跟或無鞋扣的拖鞋、低腰露內褲、露股溝、露肚臍等)。

4. 請勿在園方簡介時，私下聊天、接手機或睡覺，或是擦指甲油、照鏡子、梳頭、擦眼睫毛、抖腳、打瞌睡等。
5. 遵循參訪動線，緊跟隊伍，聽講解時不得喧嘩、聊天或滯留。
6. 進入教室後請找固定位置坐下，保持安靜參觀，做筆記，並遵守園方之相關規定，勿自行與幼兒自拍，以及若非幼兒主動不能自行搭訕幼兒等。
7. 請勿於教室或是機構內外談天、高聲談笑、追逐嬉戲。
8. 參訪時應將行動電話設定靜音或關閉；如須使用行動電話時，應離開室內。
9. 照相機使用請依機構相關規定辦理。
10. 參訪時請自備口罩。
11. 請學生自備方便攜帶的小記事本以做觀察記錄。
12. 各組需形成聯絡網，參觀當周負責行政組的同學須準備謝卡與禮品(請向系辦助教領取幼教系旗或是光碟，並請同學購買繪本做為禮品)，並於兩天前向機構確認參觀時間(有時因流感停課)或是其他相關注意事項。
13. 參觀後的討論，盡量將自己的參觀所得消化後，提出參觀園所的優點、建議、問題與感想。

臺北市立大學

幼兒園教師師資職前教育課程教育專業課程實地學習內涵及採計說明

104.12.1 校課程委員會修訂通過

實地學習項目 (要求時數)	內涵	採計說明
參訪、見習 (至少須 16 小時)	至國內、外幼兒園或幼教相關機構進行入班見習、教育參訪活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配合幼教系二年級「幼教機構實習」2 學分、幼教系三年級「幼兒園教保實習」課程 4 學分，或幼教系四年級「幼兒園教學實習」4 學分課程，至幼兒園及幼教相關機構進行教育參訪活動，合計至少 20 小時。 2. 配合「幼兒園教保實習」課程，於新學年開學前一週(幼教系同學原則定於為二年級升三年級開學前)，學生至幼兒園進行入班見習、觀摩幼兒園教師教學技巧與學習班級經營實務，合計至少 40 小時。 3. 非幼教系學生及研究生，於取得幼教學程師資生資格後，如擬修習本系三年級上學期「幼兒園教保實習(I)」課程者，應於前一學期選課結束前，向「幼兒園教保實習(I)」課程授課教師提出申請，由授課教師安排一週教學見習園所。
試教 (至少須 8 小時)	課堂試教演示。	配合「幼兒園教材教法」4 學分、「幼兒園教保實習」課程 4 學分、「幼兒園教學實習」4 學分課程，於課堂進行試教、演示，合計至少 8 小時。
教學實習 (至少須 88 小時)	<u>在指導下至國內、外幼兒園進行全時集中實習 5 週，合計至少 200 小時。</u>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配合「幼兒園教保實習」課程 4 學分之全時集中實習 2 週，計 80 小時及「幼兒園教學實習」4 學分之全時集中實習 3 週，計 120 小時。 2. <u>至與國外幼兒園簽約學校教學實習時，其時數可由指導老師或國外正式老師認證。</u>
服務學習 (至少須 8 小時)	<u>在指導下至國內、外幼教類科之相關機構或營隊進行幼兒個案輔導或幼教相關服務學習。</u>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僅採計直接服務於幼兒園之時數，服務期間之研習時數不予納入。 2. <u>至與國外幼兒園簽約學校服務學習時，其時數可由指導老師或國外正式老師認證。</u>

